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MMB VISION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移動多媒體廣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71)

澄清公佈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的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出售環球科技國際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該公佈已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下午十二時五十九日上載至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網站。除文義另有指明外，本公佈所用的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局現就該公佈所載資料作出以下澄清：

1. 該公佈第2頁表述「由於股份出售的交易的適用百分比率(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超過7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06條，股份出售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非常重大出售交易。」本公司謹澄清有關句子應為如下：

「由於股份出售的交易的適用百分比率(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超過25%但少於75%(按照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司經審核財務計算)，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06條，股份出售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主要交易。」

2. 該公佈第6頁表述「由於股份出售的交易的適用百分比率(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超過7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06條，股份出售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主要交易。」本公司謹澄清有關句子應為如下：

「由於股份出售的交易的適用百分比率(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超過25%但少於75%(按照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司經審核財務計算)，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06條，股份出售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主要交易。」

3. 資產比率及收益比率超過25%但少於75%，買方為Chi Capital Advisors Ltd(一家由本公司董事黃秋智實益擁有的公司)，該交易構成主要關連交易。
4.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環球科技集團的負債淨額輕微高於佳通科技(蘇州) 379,000美元，主要由於環球科技集團的其他應付款項；環球科技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虧損輕微高於佳通科技(蘇州) 231,000美元，主要由於環球科技集團的薪酬。
5. 「環球科技」及「環球科技國際」為相同的公司。

承董事會命
中國移動多媒體廣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秋智

香港，二零一一年四月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黃秋智先生；四名非執行董事周燦雄先生、楊毅先生、李珺博士及劉輝博士；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偉霖先生、余錦基先生(BBS, MBE, JP)及李山先生。